通辽第五中学深入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意见（试行）

为深入落实中央、自治区、通辽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积极探索能够有效预防腐败的新途径，进一步风清气正的校园环境，强化对权利运行的监督制约，切实把廉政风险防控融入到学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通辽第五中学制定《深入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推动构建廉洁从教风险防控机制，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围绕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以党风廉政建设为核心，抓教育学习，筑牢思想防线；抓制度建设，规范管理；抓监督检查，促进工作落实。为推动我校工作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作的主要任务和基本原则

（一）主要任务

结合我校各部门工作实际，对每个部门，每个岗位，每位教职工的职责定位，法定权限和工作流程认真排查梳理。实现廉政风险防控全覆盖。围绕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全面排查从领导岗位、环节干部岗位和教职工岗位存在的廉政风险。对排查出的风险点，按照风险等级进行排序。围绕排查确定的各类风险点和评估的风险等级，制定预防措施。定期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干部职工廉政思想防线。制订出有效的科学管理考评制度，使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常态化。

（二）基本原则

一要深入分析研判，提升廉政风险防范质效。要把握工作原则，抓住关键环节，不断强化岗位措施的对应性、防控措施的衔接性、公示公开的监控性、制度建设的可操作性以及廉政教育的针对性。

二要厘清职责定位，扛稳廉政风险防控责任。全校各党支部要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要扛稳抓牢“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履行“一岗双责”，落实分管领域监督责任。

三要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确保廉政风险防控落实落细。“一把手”要以身作则，自觉接受监督，领导班子成员要互相监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监督工作格局，切实把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成效转化为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效能，推动学校各项事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三、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基本方法和措施

（一）风险排查

各部门针对工作特点，通过采取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后期处置等措施，逐步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如果有涉及容易产生腐败问题的重点领域和环节进行一一排查。从思想道德风险、权力行使风险、制度机制风险、其它层面分别查找廉政风险点。

1．思想道德风险。查找在职员工思想道德缺乏、自律不严、品行不端、生活习惯不良等引起的风险 。

2．岗位工作风险。查找岗位权力相对集中，缺乏制约、权力界限不清楚、越权失权引起的风险。

3．制度机制风险。主要查找制度缺乏、制度不完善、执行制度不严格、操作程序不到位引起的风险。

4．其它风险。如收受、索要学生家长钱财等。

（二）评定三个风险等级

根据风险发生的机率大小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高低，将廉政风险划分为一、二、三级。

1．一级风险。指发生机率大，涉及人、财、物等权力较大、较灵活，有自由裁量权的岗位，一旦发生问题将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风险。

2．二级风险。指发生机率较大，不直接拥有人、财、物的支配权，但可借助工作中的权力机会谋取私利的岗位，一旦发生会可能造成较重后果或较坏影响的风险。

3．三级风险。指发生机率较小，不涉及人、财、物等权力，工作内容较公开透明的岗位，一旦发生造成的影响程度相对较低，在组织内部通过一定手段很快能解决的风险。

在查找风险点后，各部门和个人要对查找出来的风险点进行评估、公示、上报纪委备案。

（三）建立廉政风险信息档案

将查找到的廉政风险登记汇总，填写单位风险识别防控表和个人廉政风险识别防控表，建立台账，形成廉政风险信息档案，实行集中规范管理。

（四）风险公示

把涉及风险的权力全面进行清理核定，制定权力清单，明确权力内容、权力依据、办事流程、确定权力身份，通过网络等媒体公示，接受全社会监督。

（五）风险防范

一是健全完善岗位廉政教育制度，针对岗位区分对待。二是健全领导班子议事决策制度。三是健全完善权力运行的程序化制度，使权力按照既定的轨道规范运行。四是健全廉政风险责任制度，做到岗位明确，岗位风险清晰、化解风险措施有效。五是健全完善廉政风险防控考评和问责制度，形成约束和激励机制。

（六）风险监控

建立完善的以岗位为点、以程序为线、制度为面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分为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和后期处置等措施。

四、落实工作步骤

廉政风险防控工作从每年3月开始，分四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宣传动员阶段（3月1日-5月1日）。认真组织传达学习，召开动员会，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市直教育系统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会议精神和相关文件精神。

第二阶段查找风险阶段（4月1日-5月1日）。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根据学校制定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进行宣传发动，查找风险点，保证廉政风险查准、查全、查深，集中推进该项工作，将《单位廉政风险登记表》和《个人廉政风险登记表》于4月30日前上报学校党办。

第三阶段：防控机制建设阶段（5月1日-12月1日）。按照廉政风险防控要求，各部门要组织全面梳理单位、个人岗位职责，列出权力清单，明晰权力运行边界，优化权力运行流程，推进权力阳光运行，建立廉政风险预警机制和廉政风险教育长效机制，并汇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第四阶段：检查验收、总结完善阶段（12月1日-12月20）。要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走访、民主评议等方式，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防范效果进行检查评估。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纠正。做好迎接上级纪检部门对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情况的检查。学校对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情况全面审查，做好总结。

五、加强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是坚持政治路线不动摇，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全面领导这一根本政治原则，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刀把子”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

二是坚持自身建设不松劲，坚决落实“两个责任”。党委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党委书记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完善日常监督管理机制，延伸监督触角，力争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

三是坚持警示教育不懈怠，锲而不舍正风肃纪。加强经常性教育，充分利用身边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确保纪律教育真正入心入脑。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让纪律和规矩真正成为“带电高压线”。努力构建全程留痕、动态预警、实时防控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四是坚持问题导向不跑偏，反思差距补齐不足。聚焦教育领域专项整治、以案促改专项行动突出问题的整改，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坚决纠正对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落实、不担当、不作为现象，切实提高我校教职工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坚守廉洁从教底线，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本制度于2022年5月1日起试行。